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3-013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并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采用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矫劲松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陕西北方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矫劲松先生、李宏伟先生、郭小康先生、蔡航清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 2023 年 3 月 14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现金收购陕西北方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4)。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23 年 3 月 14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3-015)。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3-015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召开,会议决定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29 日(周三)下午 14:45。

(2)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3 月 29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3 月 29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3 月 2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3 月 23 日(周四)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3 年 3 月 23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J2 栋 A 座 17 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现金收购陕西北方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14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特别说明:

提案 1 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

上述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3 年 3 月 24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5:00-17:0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3 年 3 月 24 日下午 17:00 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法律事务室)。信函登记地址: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法律事务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J2 栋 A 座 17 层,邮政编码:230088,传真:0551-65862577。

4、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5、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张东升

联系电话:0551-65862589

传 真:0551-65862577

邮 箱:zhangdongsheng@ahjnhg.com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J2 栋 A 座 17 层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通知。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四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26

2、投票简称:江南投票

3、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股东可对提案填报的表决意见有: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 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 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 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 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3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2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我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现金收购陕西北方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限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备注:

1、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在表决时只需在议案右边的"同意"、"反对"和"弃权"中任选一项,选择方式应以在选项下方对应的空格中打"√"为准,不符合此规定的表决均视为弃权。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3-014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现金收购陕西北方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江南化工")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能集团")、兵器工业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股权投资")及西安庆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庆华投资")持有的陕西北方民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民爆"、"标的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交易金额为 54,400.00 万元。

2、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以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并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授权单位备案的《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的陕西北方民爆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2]1-50 号)的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参考依据,经各方协商一致后确定。

3、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4、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本次交易已经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兵器工业集团")审批批准,无需国务院国资委审批。

5、标的公司可能面临经济环境、宏观政策、行业发展及市场变化等多方面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经营、管理和运作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与特能集团、天津股权投资及庆华投资拟共同签署《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兵器工业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西安庆华投资有限公司关于陕西北方民爆集团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交易对方持有的北方民爆 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北方民爆 100%股权,北方民爆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方民爆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54,400.00 万元,经各方协商一致后,确定北方民爆 100%股权交易价格为 54,400.00 万元。交易对方按其所转让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取得相应对价,公司以 39,673.92 万元对价受让特能集团持有的北方民爆 72.93%股权,以 8,834.56 万元对价受让天津股权投资持有的北方民爆 16.24%股权,以 5,891.52 万元对价受让庆华投资持有的北方民爆 10.83%股权。

特能集团对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累积实现的净利润数总额(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作出承诺,承诺标的公司在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累积实现的净利润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513 万元。若业绩承诺期间内标的公司实际净利润数小于业绩承诺期内承诺净利润数的,则特能集团应对公司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应补偿金额=[(承诺净利润数-实际净利润数)÷承诺净利润数]×标的资产的转让价款×72.93%。

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在业绩承诺期最后一个会计年度专项审计报告的出具后 10 个工作日内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72.93%>特能集团支付的应补偿金额,则特能集团应按照协议约定另行对公司进行现金补偿。特能集团另需补偿的金额=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72.93%-应补偿金额。

(二)交易性质概述

截至本公告日,交易对方特能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特能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根据《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 2023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矫劲松、李宏伟、郭小康、蔡航清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审批批准,无需国务院国资委审批。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对方——特能集团

1、关联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	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泾渭新城泾勤路东段 11 号
法定代表人	矫劲松
注册资本	102,213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755230218A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火工品、热电池、航空抛放弹的研究、生产、销售;民爆物品、爆破工程、矿山工程、土石方工程、锂电池、电池材料、成组电池及工程应用、汽车安全系统的项目投资和管理(投资仅限公司自有资产);精细化工(易制毒、危险、监控化学品除外)、警用防爆器材、快速充电机、塑料制品、火工制造装备的生产、销售;机械加工;无损检测;计量理化及性能检测;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房屋、土地、机械设备的经营租赁;企业综合管理服务;有线电视、宽带、通信的代理及维护;水电设备设施、固定电话、有线电视、宽带的代理安装服务;设备设施检测、维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下经营范围限分公司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危险货物道路运输(Ⅰ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03-12-18 至 无固定期限
主要办公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 213 号
股东名称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2、关联交易对方历史沿革

(1)2003 年,设立

2001 年,根据兵器工业集团下发了《关于西安庆华电器制造厂进行公司制改造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实施方案的批复》(兵器企字[2000]963 号)和《关于西安庆华电器制造厂更名的批复》(兵器计字[2001]273 号),原"西安庆华电器制造厂"整体改制并更名为"西安北方庆华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2003 年,西安北方庆华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启动破产程序。根据兵器工业集团批复(兵器资字[2003]950 号、兵资管字[2003]70 号和兵器计字[2003]1010 号),同意中国北方化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化集团")成立"西安北方庆华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承接西安北方庆华机电(集团)有限公司的军品业务。

2003 年 11 月 28 日,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名称预核内字[2003]第 0100031128007 号),核准公司名称为"西安北方庆华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2003 年 12 月 18 日,西安北方庆华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在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并领取了《营业执照》。西安北方庆华机电集团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化集团	10,578.00	100.00
合计		10,578.00	100.00

(2)2010 年 12 月,第一次无偿划转并更名

2010 年 11 月 22 日,兵器工业集团下发批复(兵器战略字[2010]964 号),同意"西安北方庆华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13 日,兵器工业集团下发《关于无偿划转西安北方庆华机电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的通知》(兵器资字[2010]1011 号),"决定将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西安北方庆华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无偿划转至集团公司持有",并与北化集团签署了《无偿划转协议书》。2010 年 12 月 14 日,西安北方庆华机电集团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上述更变相关议案。2010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特能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兵器工业集团	10,578.00	100.00
合计		10,578.00	100.00

(3)2011 年 11 月,第一次增资

2011 年 8 月 15 日,兵器工业集团下发了《关于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重组实施方案的批复》,同意特能集团将部分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10,578.00 万元增至 100,000.00 万元。

2011 年 11 月 22 日,陕西华德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陕德诚验字(2011)第 175 号)。

2011 年 11 月 28 日,特能集团就上述更变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增资完成后,特能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兵器工业集团	10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4)2012 年 1 月,第二次增资

2011 年 12 月 28 日,特能集团 2011 年第一次股东会决议通过陕西应用物理化学研究所以持有的西安瑟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西安物华巨能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西安物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对特能集团进行增资。三家公司股权评估价值 6,469.63 万元,认缴注册资本 2,213.00 万元,其余转增资本公积。

2011 年 12 月 30 日,陕西华德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陕德诚验字(2011)第 179 号)。

2012 年 1 月 19 日,特能集团就上述更变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增资完成后,特能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兵器工业集团	100,000.00	97.83
2	陕西应用物理化学研究所	2,213.00	2.17
合计		102,213.00	100.00

(5)2013 年 4 月,第二次无偿划转

2012 年 12 月 10 日,兵器工业集团下发了《关于调整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结构的通知》(兵器权益字[2012]799 号),决定将陕西应用物理化学研究所持有的特能集团 2.17%股权无偿划转至兵器工业集团。

2013 年 3 月 8 日,特能集团 2013 年第一次股东会决议通过上述股权无偿划转。

2013 年 4 月 10 日,特能集团就上述更变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特能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兵器工业集团	102,213.00	100.00
合计		102,213.00	100.00

3、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公告日,特能集团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兵器工业集团	102,213.00	100.00
合计		102,213.00	100.00

截至本公告日,特能集团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兵器工业集团,最终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其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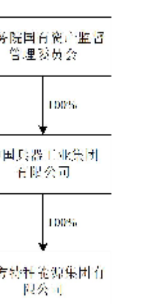

4、关联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日,特能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关联法人,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本公告日,特能集团与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公司")、奥信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信香港")、广西建华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华机械")、西安庆华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庆华民爆")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特能集团持有庆华民爆 87.40%股权和建华机械 100%股权,为二者控股股东。北方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北京奥信化工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奥信香港 100%股权,为奥信香港的间接控股股东。兵器工业集团持有特能集团 100%股权,持有北方公司 56.70%股权(为其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因此,特能集团、北方公司、奥信香港、庆华民爆和建华机械均为兵器工业集团控制或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企业。

除上述情形外,特能集团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5、关联交易对方主要业务及财务基本情况

特能集团是兵器工业集团按照"专业化、产研一体化"的原则组建的以火工品和民爆为主要特色的科技型产业集团,是兵器工业集团民爆产业的业务主体和发展平台。特能集团及下属公司主要从事火工品、民爆物品的生产与销售业务和爆破一体化服务,民爆产业范围涵盖工业炸药、工业雷管、现场混装炸药车及配套设施研发、生产、工程爆破服务全产业链,具备为大型爆破工程提供爆破器材、装药、设计与施工、配送一体化服务能力及为油气井开采提供一体化服务能力。

2021 年度,特能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130,845 万元,净利润 100,049 万元。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特能集团资产净额 1,157,675 万元。

6、关联交易对方失信被执行情况说明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息,特能集团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二)交易对方——天津股权投资

1、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兵器工业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注册地	天津市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 482 号创智大厦 203(TG 第 101 号)
法定代表人	匡卫华
注册资本	14,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572333871X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1-04-27 至 2023-12-31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外大街 168 号腾达大厦 2606
股东名称	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0%;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30%;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30%

注:兵器工业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为经过备案登记的公司制私募基金,基金管理人为致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人保远望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日,交易对方天津股权投资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3、交易对方失信被执行情况说明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息,天津股权投资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对方——庆华投资

1、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西安庆华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	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田洪正街一号
法定代表人	胡海群
注册资本	7,969.5095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773804887D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园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零配件批发;二手车经销;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养老服务;机构养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酒店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固体废物治理;工程管理服务;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通用零部件制造;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金属制品修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花卉种植;园艺产品种植;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树木种植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营业期限	2005-04-13 至 无固定期限
主要办公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田洪正街一号
股东名称	董晓行持股 26.99%;路学强持股 17.80%;解长舜持股 17.16%;王涛持股 12.89%;周继新持股 12.61%;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2.55%

2、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日,交易对方庆华投资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3、交易对方失信被执行情况说明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息,庆华投资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为购买北方民爆 100%股权。

(一)基本概况

公司名称	陕西北方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	陕西省渭南市华阴市华阴市 051 基地
法定代表人	高冰
注册资本	15,838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582667989152M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土石方工程施工;装卸搬运;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民用爆炸物品生产;民用爆炸物品销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营业期限	2007-12-28 至 2057-12-28
主要办公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朱雀大街 213 号
股东名称	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72.93%;兵器工业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持股 16.24%;西安庆华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83%

(二)主营业务情况

北方民爆是集工业炸药、爆破服务等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民爆企业集团。截至本公告日,北方民爆下属企业有工程爆破企业、炸药研发生产单位、民爆流通企业,经营范围覆盖陕西、辐射全国。

截至本公告日,北方民爆已取得工信部核定工业炸药生产许可能力 7.8 万吨/年。

(三)最近一年一期财务状况

北方民爆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7,877.34	36,073.05
负债总额	15,695.16	15,425.08
应收款项总额	9,051.15	6,497.02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22,182.19	20,647.96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26,616.41	28,243.62
营业利润	1,982.35	-3,263.65
净利润	1,647.65	-3,68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60	1,641.55

注 1:以上数据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3]4186 号)。

注 2:应收款项总额=应收票据余额+应收账款余额+应收款项融资余额+预付款项余额+其他应收款余额。

(四)标的公司权属情况

1、截至本公告日,北方民爆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

2、截至本公告日,北方民爆公司章程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3、截至本公告日,北方民爆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财务资助等情况。

4、截至本公告日,北方民爆与交易对方不存在经营性往来,交易完成后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交易对方提供财务资助情形。

5、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截至本公告日,北方民爆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以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并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授权单位备案的《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的陕西北方民爆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2]1-50 号)的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参考依据,经各方协商一致后确定。

根据公司聘请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北方民爆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54,400.00 万元,与账面价值 20,968.65 万元相比,评估增值 33,431.35 万元,增值率为 159.43%。评估增值率较高的主要原因为收益法评估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考虑,受企业未来盈利能力、经营状况、资产质量、风险应对能力等因素的影响。标的公司拥有的市场和客户资源、运营资质、人力资源、管理团队等无形资源在内的企业整体的综合获利能力无法在账面价值中体现。

经各方协商一致,标的公司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54,400.00 万元。交易对方按其所转让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取得相应对价,即公司以 39,673.92 万元对价受让特能集团持有的北方民爆 72.93%股权,以 8,834.56 万元对价受让天津股权投资持有的北方民爆 16.24%股权,以 5,891.52 万元对价受让庆华投资持有的北方民爆 10.83%股权。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且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授权单位备案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参考依据,经各方协商一致后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签署交易协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兵器工业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西安庆华投资有限公司关于陕西北方民爆集团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

转让方一: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方二:兵器工业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转让方三:西安庆华投资有限公司

受让方: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陕西北方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1、交易标的

转让方拟转让给受让方的标的公司共计 100%的股权;其中,转让方一持有的标的公司 72.93%股权,转让方二持有标的公司 16.24%股权,转让方三持有标的公司 10.83%的股权。

2、支付方式

标的公司的价值以受让方聘请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并经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备案的评估报告为准确定,双方基于标的公司的价值确定标的资产的转让价款为 54,400.00 万元;其中,转让价款一为 39,673.92 万元,转让价款二为 8,834.56 万元,转让价款三为 5,891.52 万元。受让方按照协议约定以现金方式受让转让方持有的标的公司的股权。

(1)受让方于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将转让价款一的 100%支付至转让方一指定账户。

(2)受让方于协议生效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将转让价款二的 100%支付至转让方二指定的共管账户(由受让方与转让方二共管)。共管账户由转让方二以转让方二的名义负责开立,受让方给予相应配合。受让方向共管账户支付完毕全部转让价款二后方可办理股权的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股权的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日内,受让方应配合转让方二完成共管账户内资金划转手续。受让方应按照协议约定的金额及期限向转让方二按期足额支付转让价款二,在受让方足额支付转让价款二前,相应股权及其上任何权益仍属转让方二所有。

(3)受让方于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将转让价款三的 100%支付至转让方三指定账户。

3、过渡期损益

评估基准日与本次交易完成之日期间,标的公司的损益由受让方享有或承担。

4、生效条件

除非协议另有约定,协议在以下条件同时满足后生效:

(1)双方各自按其章程及制度规定完成本次交易的内部决策程序;

(2)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批准本次交易;

(3)关于标的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经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备案。

(二)《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与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北方民爆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

甲方: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业绩承诺期限和内容

业绩承诺期:本次交易业绩承诺期为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三个会计年度。

业绩承诺的内容:乙方对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累积实现的净利润数总额(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数",本协议所称净利润特指标的公司相关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下同)作出承诺。乙方承诺标的公司在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累积实现的净利润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513 万元。

2、实际净利润数的确定

在业绩承诺期间结束时,甲方聘请审计机构对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间的实际净利润数进行专项审计,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

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内的实际净利润数根据上述专项审计报告的结果为准确定。甲方在业绩承诺期最后一个会计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 10 个工作日内确定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间内累积实现的净利润数(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数"),以此作为确定乙方应补偿金额的依据。

3、补偿金额的计算

根据上述专项审计报告,若业绩承诺期间内标的公司实际净利润数小于业绩承诺期内承诺净利润数的,则乙方应根据本协议约定对甲方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应补偿金额=[(承诺净利润数-实际净利润数)÷承诺净利润数]×标的资产的转让价款×72.93%。

4、减值测试

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甲方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在业绩承诺期最后一个会计年度专项审计报告的出具后 10 个工作日内出具减值测试报告。

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72.93%>乙方根据本协议支付的应补偿金额,则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另行对甲方进行现金补偿。乙方另需补偿的金额=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72.93%-应补偿金额。

乙方根据本条所支付的另需补偿的金额和第 3 条约定的应补偿金额的补偿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甲方向乙方所支付的转让价款。

5、补偿的实施

若乙方依据本协议约定须向甲方进行现金补偿的,甲方应在业绩承诺期最后一个会计年度的专项审计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出具后,按照本协议约定的计算公式确定乙方需补偿的金额,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前述书面通知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将现金补偿款一次性汇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6、生效条件

本协议生效以《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兵器工业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西安庆华投资有限公司关于陕西北方民爆集团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为前提,自本协议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六、本次交易的其他安排

1、公司本次收购北方民爆 100%股权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2、本次交易完成后,北方民爆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仍为独立存续的法人主体,其全部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身享有或承担,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其现有员工继续保留在北方民爆,目前存续的劳动关系不因本次交易发生变化。

3、本次交易不会新增与关联人的同业竞争,不会影响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上的独立性。

七、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1、有利于解决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维护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履行控股股东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特能集团此前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8 月 4 日公司披露的《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特能集团承诺在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后 60 个月内完成相关民爆资产注入程序,实现兵器工业集团民爆资产的整体上市。本次交易系对特能集团上述承诺的切实履行,符合证监会的监管精神,有助于减少特能集团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维护上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2、提升公司资产规模,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工业炸药生产能力将进一步提高,总资产、净资产都将有所提升,有利于降低经营风险,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

3、提升公司生产炸药许可产能规模,缓解产能不足问题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生产炸药许可产能规模将得到进一步提升,有效缓解目前产能不足的问题,增加公司工业炸药产能约 7.8 万吨/年,占公司现有工业炸药产能的约 18.96%。

(二)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属于同一控制下产业并购,不会变更标的公司的会计核算方法。本次交易完成后,北方民爆将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

八、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3 年初至本公告日,公司与关联人特能集团(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7,268.19 万元。本次交易将新增公司与特能集团关联交易 39,673.92 万元。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事项是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作出的谨慎决策,有利于促进公司的发展。相关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原则,交易价格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本次交易事项表示事前认可,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认真核查,我们认为:本次交易有助于减少特能集团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维护上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定价以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结论为依据,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议案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备查文件

(一)江南化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三)公司与特能集团、天津股权投资及庆华投资拟共同签署的《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兵器工业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西安庆华投资有限公司关于陕西北方民爆集团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与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签署的《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与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北方民爆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

(四)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陕西北方民爆集团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事项的批复;

(五)《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的陕西北方民爆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六)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概述表。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251 证券简称:冠农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15

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03 月 13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新疆库尔勒市团结南路 48 号冠农大厦 11 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63,266,34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6.513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刘中海先生主持。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 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董事会秘书、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51,117	97.6283	8,615,229	2.3717	0	0.0000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修订)>的议案》

2.01 议案名称:发行证券的种类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51,117	97.6283	8,615,229	2.3717	0	0.0000

2.02 议案名称:发行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51,117	97.6283	8,615,229	2.3717	0	0.0000

2.03 议案名称: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51,117	97.6283	8,615,229	2.3717	0	0.0000

2.04 议案名称:债券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51,117	97.6283	8,615,229	2.3717	0	0.0000

2.05 议案名称:债券利率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51,117	97.6283	8,615,229	2.3717	0	0.0000

2.06 议案名称:付息期限及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51,117	97.6283	8,615,229	2.3717	0	0.0000

2.07 议案名称:转股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84,217	97.6375	8,582,129	2.3625	0	0.0000

2.08 议案名称: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84,217	97.6375	8,582,129	2.3625	0	0.0000

2.09 议案名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84,217	97.6375	8,582,129	2.3625	0	0.0000

2.10 议案名称: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办法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84,217	97.6375	8,582,129	2.3625	0	0.0000

2.11 议案名称:赎回条款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84,217	97.6375	8,582,129	2.3625	0	0.0000

2.12 议案名称:回售条款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84,217	97.6375	8,582,129	2.3625	0	0.0000

2.13 议案名称: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84,217	97.6375	8,582,129	2.3625	0	0.0000

2.14 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84,217	97.6375	8,582,129	2.3625	0	0.0000

2.15 议案名称: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84,217	97.6375	8,582,129	2.3625	0	0.0000

2.16 议案名称: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84,217	97.6375	8,582,129	2.3625	0	0.0000

2.17 议案名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97,517	97.6411	8,568,829	2.3589	0	0.0000

2.18 议案名称:担保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84,217	97.6375	8,582,129	2.3625	0	0.0000

2.19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存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84,217	97.6375	8,582,129	2.3625	0	0.0000

2.20 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84,217	97.6375	8,582,129	2.3625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84,217	97.6375	8,582,129	2.3625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84,217	97.6375	8,582,129	2.3625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84,217	97.6375	8,582,129	2.3625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84,217	97.6375	8,582,129	2.3625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4,684,217	97.6375	8,582,129	2.3625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33,718,409	79.6492	8,615,229	20.3508	0	0.0000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33,718,409	79.6492	8,615,229	20.3508	0	0.0000
2.02	发行规模	33,718,409	79.6492	8,615,229	20.3508	0	0.0000
2.03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33,718,409	79.6492	8,615,229	20.3508	0	0.0000
2.04	债券期限	33,718,409	79.6492	8,615,229	20.3508	0	0.0000
2.05	债券利率	33,718,409	79.6492	8,615,229	20.3508	0	0.0000
2.06	付息期限及方式	33,718,409	79.6492	8,615,229	20.3508	0	0.0000
2.07	转股期限	33,751,509	79.7274	8,582,129	20.2726	0	0.0000
2.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33,751,509	79.7274	8,582,129	20.2726	0	0.0000
2.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33,751,509	79.7274	8,582,129	20.2726	0	0.0000
2.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办法	33,751,509	79.7274	8,582,129	20.2726	0	0.0000
2.11	赎回条款	33,751,509	79.7274	8,582,129	20.2726	0	0.0000
2.12	回售条款	33,751,509	79.7274	8,582,129	20.2726	0	0.0000
2.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33,751,509	79.7274	8,582,129	20.2726	0	0.0000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33,751,509	79.7274	8,582,129	20.2726	0	0.0000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33,751,509	79.7274	8,582,129	20.2726	0	0.0000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33,751,509	79.7274	8,582,129	20.2726	0	0.0000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33,764,809	79.7588	8,568,829	20.2412	0	0.0000
2.18	担保事项	33,751,509	79.7274	8,582,129	20.2726	0	0.0000
2.19	募集资金存管	33,751,509	79.7274	8,582,129	20.2726	0	0.0000
2.20	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	33,751,509	79.7274	8,582,129	20.2726	0	0.0000
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33,751,509	79.7274	8,582,129	20.2726	0	0.0000
4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33,751,509	79.7274	8,582,129	20.2726	0	0.0000
5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33,751,509	79.7274	8,582,129	20.2726	0	0.0000
6	《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33,751,509	79.7274	8,582,129	20.2726	0	0.0000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33,751,509	79.7274	8,582,129	20.2726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律师:付立新、姜黎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4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251 证券简称:冠农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14

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序号	被担保方	简称	备注
1	新疆天泽粮牧植物蛋白科技有限公司	天泽粮牧	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被担保方	2023 年 2 月担保发生额	截止 2023 年 2 月 28 日担保余额
天泽粮牧	1,382.72	12,972.92
合计	1,382.72	12,972.92

●本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预计担保事项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2 年 7 月 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2022 年 7 月 25 日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预计担保的议案》,同意:1、自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单笔或累计:(1)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绿原糖业、冠农番茄、天沣物产、天牧生物、天泽粮牧以及控股子公司天番食品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的信贷、融资及资金等综合银行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7.958 亿元连带责任担保;(2)控股子公司银通棉业为其全资子公司巴州冠农棉业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的信贷、融资及资金等综合银行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详见 2022 年 7 月 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sse.com.cn《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6)

2022 年 9 月 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2022 年 9 月 26 日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预计为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自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单笔或累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银通棉业及其子公司冠农棉业、顺泰棉业、永衡棉业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的信贷、贸易融资、票据及资金等综合银行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6.84 亿元连带责任担保;新疆冠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持有银通棉业 8.74%股权为本次担保提供不超过 1 亿元的反担保;银通棉业以其全部资产及收益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详见 2022 年 9 月 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sse.com.cn《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5)

(二)2023 年 1 月担保进展情况

被担保单位	融资借款期限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天泽粮牧	2023.02.02—2024.01.05	公司	307.00
	2023.02.09—2024.01.05		1,075.72
合计			1,382.72

上述担保期限均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保证方式均为:连带责任保证。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天泽粮牧基本情况详见 2022 年 7 月 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sse.com.cn《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HTC650700000YBDB2023N001)主要内容:

1、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分行

2、保证人: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 (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属于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范围内的担保事项,是为支持子公司的发展,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及公司经营目标实现提供的担保。公司全面了解被担保方的经营管理情况,并在其重大事项决策及日常经营管理中具有绝对控制权,且目前被担保方生产经营正常,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的意见

董事会意见详见公司 2022 年 7 月 9 日披露的临 2022-046 号公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160,422.77 万元,均为公司与控股子(孙)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其子公司等合并报表范围内提供的担保,上述担保余额占公司 2021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58.25%。本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4 日

● 报备文件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HTC650700000YBDB2023N001)